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应收款项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应收款项核销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应收款项核销管理办法》等规定，为夯实公司资产质量，真实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长期挂账、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应收款项核销的基本情况

2026 年半年度核销金额共计 1,687,339.80 元，其中应收账款 1,627,339.80 元，其他应收款 60,000.00 元。截至核销之日，上述应收款项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 1,687,339.80 元，剩余账面价值为 0 元。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坏账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长期无法收回导致，经公司审慎判断后进行清理。

二、本次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核销事项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并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处理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额外的负面影响。本次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公司对坏账核销的后续相关工作

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并对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簿，保留后续可能

用以追索的资料，落实责任人继续跟踪，一旦发现相关债务人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